## 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(二次修订稿) 披露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5年8月26日 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、第四届临事会第八次会议,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。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江苏泛 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》等文件。

2025年9月25日,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名称的议案》等相关议案。根据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 会的授权,本次修订预案无需另行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 的《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(修订 稿)》等文件。

2025年11月14日,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 于调整募集资金总额的议案》等相关议案。根据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的授权,本次修订预案无需另行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《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(二 次修订稿)》等相关文件及公告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http://www.sse.com.cn)披露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。

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预案披露不代表审核、注册部门对于本次发行股 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、确认或批准、预案所述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 成尚待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,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 委员会同意注册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15日